
天弘益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4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0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10月0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益新
基金主代码	0114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3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610,391.36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益新A	天弘益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408	01140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06,931.32份	67,303,460.04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0月01日 - 2025年12月31日)	
	天弘益新A	天弘益新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052.52	139,371.89
2.本期利润	3,790.84	55,027.2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6	0.001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81,643.01	69,927,774.7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72	1.039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天弘益新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	0.01%	0.18%	0.19%	0.07%	-0.18%
过去六个月	0.49%	0.01%	2.38%	0.17%	-1.89%	-0.16%
过去一年	1.54%	0.03%	4.37%	0.19%	-2.83%	-0.16%
过去三年	3.64%	0.09%	17.60%	0.20%	-13.96%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5.72%	0.14%	19.21%	0.22%	-13.49%	-0.08%

今						
---	--	--	--	--	--	--

天弘益新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6%	0.01%	0.18%	0.19%	-0.02%	-0.18%
过去六个月	0.35%	0.01%	2.38%	0.17%	-2.03%	-0.16%
过去一年	1.24%	0.03%	4.37%	0.19%	-3.13%	-0.16%
过去三年	2.39%	0.09%	17.60%	0.20%	-15.21%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3.90%	0.14%	19.21%	0.22%	-15.31%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天弘益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03月19日-2025年12月31日)



天弘益新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03月19日-2025年12月31日)

-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21年03月19日生效。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戩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年12月30日	-	15年	男，化学工程与技术专业硕士。历任UOP工艺技术国际公司北京代表处技术咨询代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安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研究部总经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基金经理，明世伙伴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研究总

					监。2022年12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
袁东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年02月21日	-	8年	男，世界经济学博士。2017年7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部研究员、信用研究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
赵鼎龙	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年04月20日	-	10年	男，电子学硕士。历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收交易员。2017年8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固定收益机构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助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0次，未发生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债券市场在经历3季度的大幅调整后，4季度进入震荡期，短端收益率保持平稳，长端期限利差走阔。国庆后，中方对美方穿透制裁采取反制措施，贸易冲突预期再起，长债收益率快速下行；10月下旬，贸易摩擦出现积极信号，随着权益冲上4000点，叠加公募债基整改传闻，债市情绪转弱；11月初央行买债规模不及预期，债券收益率又开始震荡；到11月中下旬开始，受通胀数据影响，市场预期不断发生变化，叠加银行自营逐渐赎回基金，债市情绪趋于谨慎，券商等转空进一步推动期限利差走阔；到了12月，银行EVE指标限制与长债承接能力等讨论增加，债市收益率易上难下。

由于市场偏弱，我们整体保持相对较短的组合久期，在中短信用债中做一些挖掘和轮动。展望未来，基本上，通胀确实有好转趋势，宏观经济处于恢复过程中，央行仍然保持较为宽松的支持性货币政策立场，这使得短端资金利率能维持在较低的水平；同时，26年地方债供给仍然较多，银行EVE指标等要求限制了其对长债的承接能力，长债面临一定结构性供给压力。在这种情况下，组合会继续采用中短端的骑乘和套息策略，视市场情况参与长债来获取资本利得。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弘益新A基金份额净值为1.0572元，天弘益新C基金份额净值为1.0390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天弘益新A为0.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18%；天弘益新C为0.1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1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采取适当措施。本报告期内，自2025年12月03日起至2025年12月04日，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的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固定费用，不再从基金资产中计提。2025年12月04日本基金已结束迷你基金情形，故自2025年12月05日起本基金的上述固定费用不再由本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承担。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

1	权益投资	1,018,914.64	1.40
	其中：股票	1,018,914.64	1.4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9,195,918.13	67.45
	其中：债券	49,195,918.13	67.4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500,942.68	21.2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31,523.57	8.41
8	其他资产	1,088,434.88	1.49
9	合计	72,935,733.90	100.00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101,720.64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14%。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15,000.00	0.44
C	制造业	412,990.00	0.5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4,154.00	0.0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5,050.00	0.2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17,194.00	1.2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01,720.64	0.14
日常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地产业	-	-
合计	101,720.64	0.14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4,000	226,840.00	0.32
2	601857	中国石油	20,000	208,200.00	0.29

3	601138	工业富联	3,000	186,150.00	0.26
4	603127	昭衍新药	5,000	175,050.00	0.25
5	000426	兴业银锡	3,000	106,800.00	0.15
6	09992	泡泡玛特	600	101,720.64	0.14
7	601688	华泰证券	600	14,154.00	0.0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31,291.07	4.1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5,259,227.61	63.4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095,741.64	15.5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005,399.45	1.4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9,195,918.13	68.9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240203	24国开清发03	100,000	10,087,671.23	14.15
2	2228023	22中国银行永续债01	30,000	3,149,460.00	4.42
3	2228011	22农业银行永续债01	30,000	3,148,027.07	4.41
4	2128047	21招商银行永续债	30,000	3,060,665.75	4.29
5	2228001	22邮储银行永续债01	20,000	2,101,181.59	2.9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于2025年07月25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于2025年09月22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09月12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于2025年12月18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09月30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09月12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于2025年09月22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51.2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85,593.0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1,790.5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88,434.8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天弘益新A	天弘益新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04,608.67	29,683,945.8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081.48	48,570,974.0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4,758.83	10,951,459.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06,931.32	67,303,460.0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12月1日起启用新客户服务电话号码400-986-8888。原客户服务电话号码95046自2026年1月1日起正式停用。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客户服务电话号码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